

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

A类

主动公开

官交函〔2021〕35号

关于政协官渡区九届五次会议 第95004号提案的答复

汤红昌委员：

您在政协官渡区第九届委员会第五次会议所提第95004号《关于完善云秀路与付家营路交叉十字路口交通信号灯设置的意见和建议》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提案概况

云秀路与付家营路交汇十字路口由于云秀路车多路窄，高峰车流量大，现已设置直行左转同时放行，建议该交汇十字路口信号灯设置为直行与左转分别放行。

二、工作现状

按照职能、职责分工，我局为官渡区农村公路（区道）建设、

管养单位，交通设施管养责任单位为交警部门。

三、提案办理情况

经与交警三大队对接了解，经交警三大队实地踏勘，目前该路口存在问题主要是东口两组人行横道灯不亮。鉴于该路口交通设施并未向交警部门移交，交警三大队已向官渡区住建局和睿城公司上报了《交警三大队关于对人大政协提案涉及交通设施问题需进行整改的函》，报请对人行横道灯不亮问题进行整改，待该路口交通设施整改移交交警部门后，将有效解缓解该路口的交通压力。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联系人及电话：王安丽 137084844750）



2021年6月29日

抄送：区政协提案委，区政府目督办。

昆明市官渡区交通运输局

2021年6月29日印发